

枣庄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枣庄市财政局

文广新联字〔2018〕9号

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电视户户通扶贫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各市（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财政局，高新区政工部、财政局：

现将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户户通扶贫工作的意见》（鲁新广发〔2018〕13号）转发你们，请在进一步推进我市电视户户通扶贫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确保全面完成全市广播电视行业扶贫工作任务。

附件：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电视户户通扶贫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山东省 财 政 局

鲁新广发〔2018〕13号

各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淄博市广播电视台，各市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分工方案中提出的“实施贫困户有线电视免费入户工程”任务要求、加快扶贫工作进度、提高扶贫工作质量、确保全面完成我省广播电视行业扶贫工作任务，现就进一步推进全省电视户户通扶贫工作明确以下任务要求，提出以下意见：

一、工作任务

坚持因地制宜、因户施策，统筹有线、无线等方式，以广播电视信号通达为主要标准，对建档立卡贫困户收看数字电视进行帮扶，全面解决广电行业扶贫中存在的问题，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收看数字电视节目的行业扶贫任务。

2018年9月30日前，省广电网络公司完成有线电视尚未通达的16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通有线电视任务。

二、主要政策

（一）实行政府补贴。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收看数字电视的帮扶工作，主要通过政府补贴方式。补贴政策执行三年至 2020年 。

1. 补贴接收有线电视服务。对全省新装有线电视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免除有线电视初装费；各市、县（市、区）广电网络公司根据当地情况，制定专门针对建档立卡的贫困户的优惠套餐，套餐价格应低于当地现行最低收视维护费，并包含中央省市县主要频道在内、不少于 70套的电视节目；建档立卡贫困户收视维护费采用企业让利一部分、政府补贴一部分、贫困户免费或少量缴费方式解决，政府补贴最高标准为每户每年不高于90元 。

2. 补贴购置无线数字电视等接收设备。在有线电视没有条件通达的区域、由当地政府通过赠送或补贴购买无线数字电视机顶盒、直播卫星接收设备费用等方式、解决贫困户收看电视问题。

（二）纳入资金保障。

市县财政、广电部门在分配各级财政安排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时，要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基层和农村地区支持力度。各地要将落实全省电视户户通扶贫政策纳入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保障范围，对用于送戏下乡、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建设等农村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估，根据政策执行效果和农民实际需要调整支

出结构，加大用于收看电视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的支持力度。同时，省财政分配资金时，将对建档立卡贫困户集中地区给予适当倾斜，满足贫困村民收看电视节目的需要。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力度推进，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广电行业扶贫工作任务。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成立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的广电行业扶贫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同时建立局领导班子成员与各地的对口联络机制。各市、县（市、区）广电行政管理部门、各相关单位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明确责任人和联络人，承担起各项扶贫任务的组织、协调、督查等工作，对扶贫工程质量、进度、效果负总责。

（二）强化责任落实。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加强工作调度，定期开展督查，建立通报制度，调动和发挥系统内各方面的积极性，指导和协调解决有关困难问题。市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作为本辖区推进行业扶贫工作的主体，要把广电行业扶贫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切实加强组织协调，扎实有序完成工作任务。县（市、区）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或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要具体落实各项扶贫工作任务。未设置广电行政管理部门的区，广电行业扶贫任务由市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承担。广电网络公司要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为贫困群体提供高质量的有线电视服务。各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要主动与扶贫、

财政等部门联系，沟通扶贫工作情况，落实专项扶持资金等政策支持；加强对广播电视台、广电网络公司的工作调度、协调，强化工作配合，形成合力推动的工作机制。

（三）严格资金使用。各市、县（市、区）广电行政管理部门和财政局，要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市工作实施方案，因地制宜确定资金使用计划；各级财政部门要及时足额拨付资金，不得挤占、截留和挪用；各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要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的范围、标准执行，规范资金使用程序，不得以任何借口挪作他用，不打白条，不做假账，不套用资金，定期检查、抽查经费支出管理情况，及时发现问题纠正问题；县（市、区）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应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约束机制，做到专款专用、手续完备、账目清楚、结算准确。

（四）加强监督检查。各级财政部门要配合同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强化资金使用动态监控，每年可根据工作需要选取部分地区开展重点监督；各级广电行政管理部门要健全内部监督（审计），对资金使用进行全过程监督，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管理，自觉接受财政部门和审计部门的监督，确保专款专用，取得实效。要重视绩效管理，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提高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要加强考核监督，对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的单位，严格按照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有关规定，向当地党委政府提出问责建议。

（五）加大宣传力度。各级各部门、单位要积极发挥自身

或行业宣传优势，组织专门力量，通过媒体宣传和社会宣传等方式，加大对以上广电行业扶贫政策的宣传力度，让基层党委政府、扶贫干部和贫困群众广泛知晓，普遍受益。

附件：1. 未脱贫贫困户县区分布

2. 已脱贫（享受政策）贫困户县区分布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山东省财政厅

2018年5月17日